



李伟梁 | 著

城市利益关系的 社区调整

Community Adjustment of
Interests in the City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资助成果

李伟梁 | 著

城市利益关系的 社区调整

Community Adjustment of
Interests in the City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利益关系的社区调整 / 李伟梁著. ——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7-307-12317-5

I. ①城… II. ①李… III. ①城市—社区建设—研究—中国
IV. ①D669.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2839号

责任编辑: 辛凯 责任校对: 何玲 封面设计: 祁睿一 版式设计: 浙江时代出版有限公司

策划: 大春文化 执行: 杭州沃尔德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 浙江省良渚印刷厂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1.75 字数: 210千字

版次: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7-12317-5 定价: 40.00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发行电话: 0571-88294389

序 言

伴随经济体制转轨和社会体制转型,城市社会利益分化不断加剧,利益主体日益多元化,利益需求日益多样化,产生了大量的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严重影响了城市社会的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需要进行及时调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结构、空间布局、组织网络、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等都发生了很大的改变,新老社区、贫富社区和城乡社区之间的分化愈来愈明显。随着住房商品化、单位制解体、城市更新、人口流动,城市社区内部也问题重重,社区关系疏离,社区认同感不强,邻里纠纷、物业暴力、征地纠纷和拆迁冲突等问题也常有发生。这些问题均严重影响到城市利益关系的协调和整合。城市利益分化背景下的社会“黏合剂”是什么?也许答案会有很多种,但肯定不是彼此陌生的邻里,冷冷清清的住宅小区,死气沉沉的街道。毫无疑问,一个个充满生机与活力的社区才是城市利益“黏合”的重要“节点”和“焊点”之一。

城市社区已经成为各种社会群体的集聚点,各种利益关系的交汇点。在城市社区的利益地域中,以居民为核心的多元利益主体在满足其需求的过程中,因为各自需求的多样性,对公共服务的提供和社会资源的整合提出了挑战,有限的社区资源和社区服务往往难以充分、有效地满足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同时,因为各自需求的不一致而产生了大量的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利益关系的协调也就成为社区治理的难题与窘境。社区利益需求得不到有效的满足,社区利益矛盾和冲突得不到良好的协调,严重影响了城市利益关系的均衡与稳定。

随着单位体制向社会体制的转换,社区建设与城市利益关系调整之间的关系日益由弱变强。在社区层面上和社区范围内对城市利益关系进行调整,必须遵循“个体—社区—社会”的联结逻辑,强调共同的需求,公共的服务,社会的资源,集体的行动。以共同需求的满足为目标,经由社区公共公服生产、社区社会资源整合和社区集体治理行动等三条途径,建立个体与社会的有机联结纽带,发挥城市社区的利益满足、利益表达和利益协调的调整功能。

城市社区资源的有限性与社区居民利益需求的多样化之间存在尖锐的

矛盾,加强社区社会资源的整合是城市居民利益需求满足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保障。城市社区公共服务的相对滞后与社区居民利益需求的多样化之间存在尖锐的矛盾,社区公共服务的生产是社区利益需求满足的主要途径和重要手段。社区集体治理行动是满足社区利益需求和协调社区利益矛盾的重要途径,社区各利益主体不仅要通过社区动员、社区参与和社区组织等社区治理行动进行公共服务的生产和社区资源的整合,而且还要通过社区治理行动进行利益表达和利益协调,解决社区问题,实现特定的社区目标。

不同类型的社区建设涉及城市利益关系的不同方面或层次。城乡结合型社区的建设与城市化进程中的城乡利益关系调整,老城区型社区和单位型社区的建设与社会管理体制改革的政企社利益关系调整,新建住宅型社区的建设与住房商品化改革后的物业产权利益关系调整,等等。从社区内部和社区之间对城市利益关系进行调整,必须长期致力于居民利益社区化,城市社区布局合理化,城乡社区一体化,方可使城市社区日益发育成为保障有力、就业充分、广泛参与、高度自治、归属感强和人际关系和谐的利益共同体。

当下,城市社区服务的生产得到了空前的重视和强调。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出台,政府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力度,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的快速推进,这些均意味着城市利益关系的社区调整的新时代已经来临。社区建设的热浪方兴未艾,社区工作的推进如火如荼。此书虽然即将付梓,但课题研究尚未结束。在这里,要特别感谢我的导师郑杭生教授,在很多研究环节都给予了非常关键的指导和帮助。此外,还要感谢江立华教授,夏玉珍教授,各位匿名评审专家,以及浙江师范大学的各位同事们,都为本研究的完成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因能力有限,未能完全领会诸君的“美意”,仓促定稿,文责自负。

李伟梁

2013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001)
第一节 选题背景及选题意义	(001)
第二节 研究现状和研究主题	(007)
第三节 研究方法的基本情况	(013)
第四节 主要概念及分析框架	(016)
第二章 社区建设与城市利益关系的调整	(022)
第一节 城市社区的利益关系	(023)
第二节 以社区建设为基础的城市利益关系调整	(037)
第三章 社区公共服务:利益需求满足的途径	(049)
第一节 社区公共服务需求分析	(050)
第二节 社区公共服务的提供与生产	(068)
第四章 社区资源整合:利益需求满足的条件	(087)
第一节 社区资源整合的内容、原则及策略	(088)
第二节 社区建设的资金筹集和设施共享	(098)
第五章 社区治理行动:利益矛盾协调的机制	(109)
第一节 社区治理行动概述	(110)
第二节 社区治理行动的动员	(116)
第三节 社区治理行动的参与	(121)
第四节 社区治理行动的组织	(131)
第六章 走向利益整合的城市社区建设	(140)
第一节 城市社区内部的居民利益社区化	(141)

第二节 城市社区之间的城市布局合理化	(149)
第三节 城乡社区之间的城乡一体化	(158)
第七章 简要的总结和讨论	(170)
附录:武汉市社区建设基本情况调查(居民卷)	(177)

第一节 选题背景及选题意义

一、选题背景

1. 经济改革、利益分化与利益调整

改革触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各个方面,人们的社会关系结构面临重组,人们的观念正处于重大变革时期,社会各阶层面临着利益分配上的调整。随着新旧社会体制的逐步转换、社会关系的重新调整,整个社会利益关系必然发生相应变动,原有的利益结构和利益分配关系有一个新的突破,被新的利益结构和利益分配关系所取代。利益关系的调整是关系到改革成败与否的关键问题。如果利益关系长期不顺,利益分配长期不合理,那么将挫伤人们的改革热情,导致产生对改革的抵触甚至反对情绪。利益关系的调整并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逐步调整、趋于合理的过程。

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市场经济体制逐渐代替计划经济体制成为社会利益分配的主要方式。利益分化^①是体制转轨时期最广泛、最深刻的变化,它涉及每个经济主体、社会集团和社会成员的切身利益。利益分化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也极大地激发了社会活力,但同时也产生了诸多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有学者调查发现,贫富矛盾、官民矛盾和劳资矛盾成为当代中国社会的三大主要矛盾^②。对利益分化进行整合,对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进行协调,成为构建和谐社会的条件条件和首要任务。为此,必须建立利

① 所谓利益分化,是指具有相对独立利益的利益主体不断分化,以及各利益主体因利益实现渠道和实现程度不同而引起的收入差别。何海兵,当代中国社会利益分化研究综述,上海行政学院学报,2003(4)。

② 李培林,张翼,等. 社会冲突与阶级意识:当代中国社会矛盾问题研究.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13.

益确定机制,以实现利益合理分配;建立利益约束机制,以规范不法逐利行为;建立利益调节机制,以调节过高收入;建立利益保护机制,以解决社会弱势成员利益受损问题。

中国自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社会进入快速转型期;至目前阶段,改革已进入攻坚阶段。反思这30多年的改革历程,有专家指出其中最大的一个问题,就是与市场经济相配套的利益均衡机制没有随之建立,社会利益格局严重失衡,社会矛盾大量出现。在当前改革已进入以重大利益关系调整为特点的攻坚阶段,建立高层次的改革决策、协调机制就显得更加必要和迫切。^①尤其是近几年,利益集团化过程开始加速,收入分配差距逐步扩大,社会中下层分化加剧,弱势群体数量不断增加,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关系正处于分化过度和失衡加剧的局面。从根本上来看,改革是为了调整好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从而使多数人在改革过程中不断获益。但从结果上来看,目前中国却出现了比较严重的社会不公平现象,收入差距拉得过大,贫富两极分化,社会矛盾尖锐。特别是对于弱势群体来说,他们在改革过程中承担了经济社会发展中所付出的巨大代价,但却没有享受到相应的经济社会发展的进步成果。如何让社会成员特别是弱势群体分享改革成果,让他们继续支持改革,最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无疑是要妥善处理好改革过程中的利益关系调整问题。我们不是为了改革而改革,而是以人为本,为了社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发展而进行发展;更不仅仅是为了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而且是为了最终的共同富裕而进行改革——这才是改革的宗旨和目标。而利益调整机制的建立与否关系到改革宗旨和目标能否顺利实现。正因如此,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必须坚持统筹兼顾的原则,统筹城乡发展、区域发展、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要抓住牵动全局的主要工作、事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

2. 政府转型、公共服务与利益调整

“改革到底是为了谁”是直接关系到改革的基本价值取向的基本问题。改革不仅仅是让少数人先富裕起来,而是通过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让所有的劳动者和建设者都能分享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成果。改革要反映多数

^① 迟福林. 改革与多数人利益. 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2004:61.

人的要求,让多数人得到实惠,才能获得足够强大的动力支持。妥善处理好改革过程中的利益关系调整问题,是当前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利益关系的调整不是社会的任何个人或利益主体自身所能够解决的,尤其是利益关系调整的原则和规范,只能由政府来制定。

我国社会面临着日益突出的两大矛盾。一方面,面临着经济快速增长与发展严重不平衡、资源与环境约束的突出矛盾;另一方面,面临着公共需求全面快速增长与公共服务不到位、公共产品严重短缺的突出矛盾。后者主要表现在就业、公共医疗、义务教育、社会保障、公共安全等方面。为了适应我国社会矛盾的变化,有效地解决日益扩大的收入分配差距问题,必须充分重视基本公共产品的供给对调整社会利益关系、实行社会再分配的重要影响。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通过提供公共服务和基本的公共产品,以解决市场主体所不能解决的许多公共问题,保护和维持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从而实现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从我国的现实要求看,应该尽快实现从经济建设型政府向公共服务型政府的转型。政府不应当过度干预市场主体的生产活动,而应当搞好社会的再分配,以实现社会公平的目标。政府不应再只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而应当以公共服务为中心,来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严重失衡问题。当前,在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已构成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障碍的特定情况下,政府转型尤为迫切。

3. 社会建设、社会管理与利益调整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社会建设与人民幸福指数息息相关,因此必须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体制改革,扩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动建设和谐社会。因此,建设和谐社会要求我们不断加强对社会结构发展变化、社会利益关系发展变化、社会稳定工作等方面的调查研究,深入认识和分析我国阶层结构、城乡结构、社会组织结构、社会利益结构、社会利益关系等方面情况的发展变化和发展趋势。^①为此,党的十七大报告着重指出应该完善社会管理机制,维护

^① 李立国,在“全国百城社区建设情况调查”启动暨培训视频会议上的讲话,民政部网站,2005.

社会安定团结;要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健全基层社会管理体制;最大限度激发社会创造活力,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重视社会组织建设和管理。加强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

社区已经成为城市基层管理的平台、服务居民的平台和社会工作的平台,已经成为各种社会群体的集聚点、各种利益关系的交汇点、各种社会组织的落脚点、党在城市执政的支撑点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切入点。从2000年“中办发23号文件”提出“努力建设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人际关系和谐的新型现代化社区”的目标,到党的十六大提出“完善城市居民自治,建设管理有序、文明祥和的新型社区”的目标,再到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和中央领导同志提出“建设和谐社区”的要求,再到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完善社会管理,维护社会安定团结”,我国的社区建设经历了起步、拓展、深化的递进发展阶段,责任更加具体,目标更加远大,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只有紧紧抓住建设和谐社会的重大契机,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把社区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才能真正发挥社区在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上的服务作用,在密切政府同人民群众的关系上的桥梁作用,在维护社会稳定、为群众创造安居乐业的良好环境上的促进作用,才能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打下坚实的基础。社区建设在社会建设和管理中的成效越来越明显,已经为社会所认同,为群众所拥护。同时,我们应该看到,就全国来说,社区建设仍然是一项崭新的事业,是在动态中发展的,仍然有许多老问题没有解决,也仍然有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尤其是目前,随着我国经济成分和经济利益格局多样化、社会生活多样化、社会组织形式多样化、就业岗位和就业形式多样化,社区建设面临着新形势下新的机遇和挑战,承载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艰巨使命。在推进民生社会建设、完善社会管理和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的目标任务下,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武汉、深圳、杭州、郑州和南京等在内的全国各大中小城市社区建设和社区治理运动如火如荼,充分改善了社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促进了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协调统一。

本书选题的主要背景是武汉市“社区建设883行动计划”。为全面提高

武汉市社区建设水平,不断满足居民群众的物质文化需求,2002年10月,武汉市政府决定用3年时间在全市实施“社区建设883行动计划”(以下简称“883行动计划”),以就业和社会保障、城市建设和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社会服务等“四到社区”为主要内容,对全市7个中心城区的883个社区^①进行全面的建设。“883行动计划”的实施分为创建达标(2002年10月—2005年12月)和长效管理(2006年开始)两个阶段。后期在改造建设城市社区的同时,武汉市还将社区建设“883行动计划”的经验延伸到广大农村社区,以惠及更多市民。“883行动计划”是一次非常成功的和谐社区建设的实践,它通过对所有城市社区建设的普遍性重视和投入,通过“四到社区”等公共服务的生产,发起了一场涉及所有社区(包括农村社区)和所有居民(包括村民)的城市社区建设行动,较大地改善了社区软硬件环境,提高了居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建立了利益满足、利益表达和利益协调等利益调整机制,有效地协调了社区之间的贫富分区和城乡差异、居民之间的强弱分层和官民之间的干群矛盾等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

二、选题意义

城市利益关系的分化造成了大量的利益冲突,严重影响了社会的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急需我们及时地调整。城市利益关系的调整不应仅仅通过财政税收、金融货币、福利工资等方式和手段进行,还应该通过社区建设进行调整。

社区在调整社会利益关系、解决社会问题方面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早在欧洲工业革命之后,一些工业国家为了应对当时工业发展所带来的一系列社会问题,在社区内开展了相应的社会工作,对原有的社会福利制度和社会救济制度进行了较大的改革,并且越来越注重调动社区居民自身的积极性,增进社区居民参与社会工作的主动精神。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许多新兴的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亚洲、中南美洲的发展中国家,普遍面临着贫穷、

^① 在初期,7个中心城区总共有883个社区,因而“883行动计划”成为了此次大规模城市社区建设行动的代名词。但到2005年末,中心城区社区总数为895个,除列入整体拆迁的27个社区外,其余868个社区均创建达标。此外,6个远城区政府所在地的77个社区也纳入建设计划,并全部创建达标。

疾病、失业、经济发展缓慢等一系列问题。而要解决这些问题,仅仅依靠政府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于是,一种运用社区组织方法,合理利用民间资源、发展社区自助力量的构想应运而生。直到今天,社区发展得到了包括一些发达国家在内的大多数国家和地区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以此试图解决工业化与城市化所带来的一系列社会经济问题。我们国家的社区建设和社区发展也正是在同样的背景下逐步得到重视和开展的。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中国城市布局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产生了大量社会问题。随着“富人区”、“中产阶级社区”等新型社区的建立,大量老旧社区、流动人口社区、城中村社区等成为低收入群体聚居的地方;新老社区、贫富社区之间的对比鲜明,城市社区布局逐渐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我们看到,与城市化相伴随的社会问题不断涌现,如城市暴力、贫民窟等,这些问题都发生在城市社区内部,需要通过发展社区内部机制加以解决。在一些传统社区已被破坏的发展中国家的城市,社会问题日益增多、日益复杂。这些城市通过努力恢复和重建社区功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我们应当总结发达国家城市化过程中的经验教训,把城市化的负效应降到最低点。

要解决社会转型和社会发展进程中产生的各种社会问题,要缓解各种利益冲突和矛盾,都离不开社区建设。社区建设能够充分发挥民间力量,以开展社区文化建设、发展社区服务等多种形式,让居民广泛参与,解决个人无力解决的社会问题,可以有效地缓解城市社会的区域发展不平衡、贫富两极分化和干群关系紧张等问题。以社会服务、社会保障、社会治安和城市管理“四到”社区为核心的武汉市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最重要的意义之一就在于它是城市利益关系的一次自上而下且自外而内的、涉及所有城市社区的全方位调整,其意义绝不亚于任何一场社会运动。有学者分析指出,当前中国社会存在三大主要矛盾:劳资矛盾,贫富矛盾,干群矛盾。^① 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直接涉及贫富矛盾和干群矛盾两个方面,在一定程度上也涉及了劳资矛盾问题。郑杭生教授更为直接地指出,“883 行动计划”为正确处理强弱关系、官民关系和利益关系提供了有益的启示,其中,强弱关系和官民关系归

^① 李培林. 社会冲突与阶级意识:当代中国社会矛盾问题研究.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13.

根到底也是利益关系。^①可见,以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为典型代表的城市社区建设,其实质就是城市利益关系的一次重大调整。通过社区建设来调整城市居民之间的利益关系,建立城市居民的利益表达机制和协调机制,发挥城市社区协调利益关系和化解社会矛盾的作用,是当前社会发展战略机遇期和社会矛盾凸显期的必然要求和合理选择。

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情况下,人民群众的利益关系出现了多样化趋势,不同阶层和群体之间的利益差异也越来越明显。如何把各种利益关系调整好,是关系到社会安定团结的大事。增进社会进步,减小社会代价,尤其是让弱势群体共享社会发展的进步成果,是社会发展与进步所应持有的先进理念。^②维护和实现不同阶层、群体和社会成员的利益,需要建立新的利益机制和利益格局。利益格局的调整有很多切入点,但通过城市社区建设来加强城市居民的利益调整却是一个最为基础的环节。本书尝试从城市利益关系调整和社区建设之间的关系入手,对中国城市社区建设进行社会学分析和考察,探讨城市利益关系的社区调整及其发展趋势,对进一步丰富我国的社区理论研究、推进社区建设实践,无疑具有重大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第二节 研究现状和研究主题

一、研究现状

第一,利益关系及利益协调的相关研究。

关于利益的理论观点,古今中外的思想家都有丰富的思想认识,其中,最

^① 郑杭生. 让社会弱势群体共享社会发展的成果——从社会学视角看武汉市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 学习与实践, 2005(11).

^② 郑杭生. 让社会弱势群体共享社会发展的成果——从社会学视角看武汉市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 学习与实践, 2005(11).

为典型的就是马克思主义利益理论。利益理论的基石主要在哲学、政治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社会学、管理学和法学等学科也为利益分化和利益协调的研究提供了理论和实践上的支撑。近年来,作为和谐社会研究的重要内容,关于利益关系及调整方面的理论研究得到了社会学、政治学、管理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的高度重视,如需求层次理论,利益需求及利益结构,结构利益分化和利益整合,利益矛盾、利益冲突与利益协调,利益主体和利益相关者,利益群体、利益集团等,综合来看与本书相关的主要研究成果有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阶层分化、阶层和谐、利益分化、利益群体、利益集团、利益矛盾和利益冲突等方面的研究^①,总体上属于社会分化与社会整合、社会矛盾和社会冲突方面的研究。

(2)关于利益表达机制和协调机制的建立,有学者指出应该在社区层面建立底层社会、弱势群体、贫困群体和不同群体的利益表达机制^②;有学者指出社会利益关系的协调是加强和谐社会建设的基本内容,社会利益协调机制具体包括表达与反应机制、协调与兼顾机制、共享与保障机制,或利益确定机制、利益约束机制、利益调节机制和利益保护机制,或利益引导机制、利益约束机制、利益调节机制和利益补偿机制等,以引导公众以理并合法的形式表

① 此方面的社会学研究很多,如郑杭生的社会转型论、社会运行论和社会互构论等思想,及其关于社会结构、社会分层、社会矛盾和社会建设等方面的研究,陆学艺关于社会分层的研究,李强关于社会结构、社会分层和利益群体等方面的研究,李路路关于利益矛盾与冲突的研究,李培林关于当代中国社会矛盾的研究等。

② 陈映芳. 贫困群体利益表达渠道调查. 战略与管理, 2003(6).

王文祥. 建立底层社会的利益表达机制. 社会科学战线, 2005(6).

李善峰. 在社区建立不同群体的利益表达机制. 泰山学院学报, 2005(4).

陈剩勇. 权利失衡与利益协调——城市贫困群体利益表达的困境. 青年研究, 2005(2).

于建嵘. 利益表达、法定秩序与社会习惯——对当代中国农民维权抗争行为取向的实证研究. 中国农村观察, 2007(6).

赵光侠. 社会转型期弱势群体利益表达的困境与出路. 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07(4).

冯爱霞. 试论当前我国弱势群体的利益表达机制. 西安社会科学, 2010(3).

达利益要求、解决利益矛盾,妥善处理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①

(3)关于利益协调与政府责任,有学者指出强弱关系、官民关系和利益关系是突出影响社会和谐的三种基本关系,强弱关系和官民关系归根到底也是利益关系,社会快速转型形成了利益多元化格局,和谐社会建设应该协调社会利益关系,政府在其中负有主要责任^②;有学者指出改革发展是利益关系的重大调整,政府必须从经济建设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在公共服务和公共产品的提供上负有主要责任。^③

(4)关于利益调整的思想基础,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是关于“社会公正”的思想。近代以来,针对如何协调社会成员的利益关系、解决不平等和不公正的问题,社会科学家们提出了各种各样的社会公正思想。如有的根据公民权原则,主张社会公平就是给所有的人以同等的权利;也有的根据满足基本生活需求的原则,主张社会公平就是扶助弱者,给不同的人以不同的待遇;还有的根据公平与效率平衡的原则,主张社会公平主要是指机会公平,应当让收益和贡献挂钩。其二,是关于“社会福利”的思想。社会福利的思想主张在经济上实行市场体制的同时,要以人的基本需求或公民权利作为核心价值,在政府和社会两个方面建立社会再分配和第三次分配制度^④,协调社会

① 郑杭生. 关于和谐社会建设的几个问题. 江苏社会科学, 2005(5).

肖文涛. 论构建和谐社会的政府行政能力建设. 中国行政管理, 2005(5).

殷焕举. 社会利益协调机制建设的四个重点. 理论前沿, 2005(23).

张惟英, 姚望. 当代中国利益表达机制构建研究. 科学社会主义, 2007(6).

王中汝. 社会和谐视角的社会利益表达机制建设. 理论学刊, 2008(2).

吴群芳. 转型期均衡利益表达机制构建中的政府责任. 理论导刊, 2010(8).

梁胜初. 和谐社会视阈下构建利益表达机制的路径分析. 湖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10(6).

定明捷. 试析我国利益表达结构的转型. 求实, 2008(10).

何影. 关于当代中国利益表达均衡的思考. 求实, 2010(9).

② 郑杭生. 让社会弱势群体共享社会发展的成果——从社会学视角看武汉市社区建设“883 行动计划”. 学习与实践, 2005(11).

③ 迟福林. 改革与多数人利益.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2004.

④ 通过市场实现的收入分配称为初次或第一次分配;通过政府调节进行的收入分配称为再分配或第二次分配;通过社会互助、社会捐助、慈善事业、志愿行动等进行的收入分配,通常称为第三次分配。

成员的利益关系。^①

第二,社区相关研究。

自德国社会学家滕尼斯提出社区概念以来,社区发展和社区建设已成为世界各国理论界的重点研究对象和实践界的重点运作对象,相关的研究成果非常丰富。与利益调整有关的社区研究目前大多零散地分布在如下的主题中:

(1)社区公共服务方面:主要涉及三个主要问题:社区公共服务的概念、性质、作用和目标,社区公共服务社的个案与运作,政府的责任与转型,其中,杨团教授的研究成果最为突出^②;

(2)社区资源整合方面:主要有社区资源类型、资源动员(调动)和资源共享等方面^③;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课题组.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国社会科学,2005(3).

② 杨团.社区公共服务论析.北京:华夏出版社,2002.

杨团.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的经验研究.管理世界,2001(4).

杨团.社区公共服务社:消除边缘性的社会政策.江苏社会科学,2002(3).

杨团.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托管新模式——以罗山市民会馆为例.社会学研究,2001(3).

李雪萍.分开与连结:社区公共服务机制探析.社会科学研究,2006(1).

高鉴国.城市公共社区服务的性质与目标.泰山学院学报,2003(2).

葛道顺.MOST案例再研究:社区公共服务社研究和政策应用.社会学研究,2003(4).

蔡薇.居民社区公共服务供给制度改革研究——以深圳市为例.改革与战略,2007(1).

于燕燕.社区公共服务模式的思考——百步亭社区公共服务的启示.学习与实践,2007(7).

刘厚金.上海社区公共服务市场化的现状及其发展.党政论坛,2009(6).

鲍宗豪,娄金洋.“城中村”社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调查与思考——以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为例.理论与改革,2009(5).

李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研究——以北京市为例.北京社会科学,2010(6).

③ 邱柏生.论社区资源类型及其整合方式.探索与争鸣,2006(6).

李程伟.社区组织联结与社会政策资源动员.法治论丛,2006(2).

黎熙元.我国城市社区建设的资源调动实践模式比较.学术研究,2005(1).

杨贵华.社区共同体的资源整合及其能力建设——社区自组织能力建设路径研究.社会科学,2010(1).

王国伟.资源动员:城市社区公共服务资源获得机制研究.学术探索,2010(2).